

# 关于达州市2020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0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和审查意见，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攻坚克难完成各项财政工作，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财政保障，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 一、2020年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123,309万元，为预算的101.35%，增长4.39%（同口径，下同）。其中：税收收入完成579,409万元，为预算的87.06%，下降8.33%；非税收入完成543,900万元，为预算的122.84%，增长14.39%。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务部门组织617,753万元，下降8.26%；财政部门组织505,556万元，增长25.55%。

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382,610万元，为预算的99.62%，增长5.75%。

按现行财政体制和有关政策办理市与省的财政结算后，2020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1,123,309 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3,995,970 万元，收入总量为 5,119,279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等支出 5,088,422 万元，全市结存资金 30,857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064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16,793 万元。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23,341 万元，为预算的 102.83%，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2,857,118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632,210 万元，为预算的 99.35%。收入总量减去当年实际支出，扣除债务还本、调出资金等支出 207,709 万元，全市结余资金 17,199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三）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388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上年结转收入 1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5,389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49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支出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90 万元后，全市无资金结余。

#### （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87,197 万元，为预算的 102.4%；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86,186 万元，为预算的 93.7%。全年收支结余 101,01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57,433 万元。

### 二、2020 年市级财政决算情况

####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69,532 万元，为预算的 102.69%，增长 7.1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77,347 万元，为预算的 90.35%，下降 5.24%；非税收入完成 92,185 万元，为预算的 139.3%，增长 12.28%。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务部门组织 189,404 万元，下降 5.35%；财政部门组织 80,128 万元，增长 56.09%。

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33,362 万元，为预算的 98.83%，增长 4.8%。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9,532 万元，加上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下级上解、调入资金等 1,537,897 万元，收入总量为 1,807,429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实际支出、上解上级、补助下级、偿还地方一般债务、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支出 1,787,201 万元，市级结存资金 20,228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

节基金 11,539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8,689 万元。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 7,500 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并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

2020 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9,532 万元，比市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收入预算超收 7,071 万元，按法律规定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0 年末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3,022 万元。

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8,689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2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512 万元；农林水支出 5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70 万元；其他支出 1,609 万元。

2020 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708 万元，比预算减少 470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单位）厉行节约，加之受疫情影响，减少了相关支出。

2020 年安排下达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 49,600 万元，主要用于重大水利设施建设、节能环保与生态环境改善、应急救援基地建设等项目。

## （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06,844 万元，为预算

的 109.81%，加上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044,323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79,360 万元，为预算的 99.48%。收入总量减去当年实际支出，扣除补助下级、调出资金、债务还本、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出 361,418 万元后，年终结余 3,545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765 万元，为预算的 100%，无上年结转收入，收入总量为 1,765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235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支出等。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0 万元后，市级无资金结余。

### （四）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0 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06,956 万元，为预算的 101.3%；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61,027 万元，为预算的 92.6%。全年市级结余资金 45,92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71,366 万元。

以上 2020 年市级财政决算报告和市级决算（草案），请予以审查批准。

## 三、部分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市农业、教育、科技、文化等支出规模进一步扩

大，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势头，各项重点支出得到有力保障。农林水支出 803,732 万元，增长 5.78%；教育支出 822,266 万元，增长 6.58%；卫生健康支出 564,604 万元，增长 6.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6,673 万元，增长 5.89%；科学技术支出 22,137 万元，增长 8.9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976 万元，增长 7.60%。

#### **四、对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20 年，对县（市、区）转移支付 2,805,878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2,506,43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99,448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交通运输、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 **五、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0 年，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60.85 亿元，其中市级 44.93 亿元。全市新增债券 101.18 亿元、再融资债券 59.67 亿元；市级新增债券 33.59 亿元、再融资债券 11.34 亿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生态环保、教育医疗、城镇基础设施等方面。

2019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06.87 亿元，加上 2020 年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60.85 亿元，减去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 64.7 亿元，2020 年底全市债务余额为 603.02 亿元（一般债务 367.65 亿元，专项债务 235.37 亿元），其中：2019 年底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04.53 亿元，加上 2020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券 44.93 亿元，减去偿还市级到期地方政府债务 12.09 亿元，2020

年底市级债务余额为 137.37 亿元。全市和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分别低于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全市限额、市级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六、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基本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强化绩效目标设置，2020 年市级绩效目标部门编制覆盖率达 100%。试点开展事前评估，对市生态环境局达州市主城区空气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等 8 个项目开展事前评估。有序推进事中监控，在市级部门自行监控全覆盖的基础上，2020 年选取了市农业农村局、市住建局等 5 个市级部门开展重点绩效监控。深入开展绩效评价，2020 年在市级部门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基础上，抽取了 30 个市级部门整体支出、16 个项目支出、2 项政策支出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资金分配挂钩，对绩效评价得分最低的 5 个部门，分别压减 2021 年部门预算专项经费 5%、8%、10%、12%、15%，促进财政资源高效配置。

## **七、落实市人大决议和执行财政政策情况**

全市各级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系列会议精神，严格按照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决议及市人大预算委员会的审查意见，坚决推进审计整改落实，充分履行财政职能，有力地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是自觉提高政治站位，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严格执行人代会批准的财政收支预算，定期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预算、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决算草案，扎实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深入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改革要求，及时回应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注的事项，全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56件、政协提案42件，满意率均达100%。

二是优先做好资金保障，支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认真落实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重大部署，全力做好疫情防控资金保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第一时间开启资金拨付绿色通道，优先保障防控疫情资金需求，全市筹集安排疫情防控资金15.1亿元，用于防疫设备物资购置、医疗救治等。全市争取到中央抗疫特别国债18.92亿元，支持疫情防控、公共卫生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等基础设施建设。

三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及时出台《关于深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的十条措施》，加快经济恢复发展。继续加大减税降费力度，落实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车船税等减税政策，阶段性减免社保费，全市减免税费超50亿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把迅速落实好直达资金作为头等大事，及时分配下达直达资金59.79亿元，大力支持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

四是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障全市重大战略部署。加大向上

争取力度，全市共争取资金365.51亿元，同比增长10.94%，其中多项资金争取额度位居全省前列。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全市压减一般性支出3.88亿元，盘活存量资金15亿元，将收回的资金优先用于民生支出。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市级投入2.48亿元产业扶持资金，拉动县级投入13.45亿元，撬动金融资本30亿元，带动社会投入147亿元，支持全市产业集群发展。

五是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推动民生福祉有效改善。始终坚持“民生至上”理念，确保民生投入只增不减，全市民生支出实现309.63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0.91%。全市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6.2亿元，整合涉农资金21.57亿元，“四项扶贫基金”规模达到10.19亿元，保障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惠民惠农资金“一卡通”平台全面建成，成功发放1937万人次，共发放39.2亿元，成为全省“一卡通”阳光审批三个试点市（州）之一。

六是强化资金风险防控，推动理财水平加快提升。认真落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1+8”工作方案，严格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风险，全面完成2020年债务化解计划。坚持“三保”支出“三单列三专项”，确保“三保”风险事件零发生。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对直达资金实行全链条、全过程跟踪，促进资金规范使用、惠企利民。深入开展各项专项检查工作，促进惠民政策落到实处，维护群众切身利益。

七是全面深化体制改革，推动财政体系健全完善。继续按照

“强市活区”部署，持续跟踪市区财政体制运行态势。制定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后调整市与区收入划分改革方案，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市与区分担机制。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市县财政改革两年攻坚计划圆满完成。创新财政支持方式，牵头制定“1+2+4”政策体系，积极推进产业专项资金改革。